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VERSEAS NUOX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64)

於2024年1月11日舉行
股東特別大會的
投票結果

茲提述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3年12月19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相同的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39(5)條，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於2024年1月1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1.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後及在其規限下，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hina Overseas Nuox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In-Tech Limited」，及將本公司之雙重外文（中文）名稱由「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的任何一名董事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在他或她的絕對酌情權下作出其認為就實行更改公司名稱並使	244,208,660 (100%)	0 (0%)	是

<p>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行為及事宜，並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安排以及（包括但不限於）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必要註冊及／或存檔手續。</p>			
--	--	--	--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5,331,540港元，劃分為本公司股本中533,154,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賦予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的權利之股份總數為533,154,000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0%。

概無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受到限制，亦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僅可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任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由於不少於四分之三投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將會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備案程序。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在公司登記冊上登記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雙重外文（中文）名稱，以取代公司原英文名稱及雙重外文（中文）名稱及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本公司屆時將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備案程序。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作出進一步公告，通知股東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及本公司新標誌及公司網站域名的生效日期。

附註:

股東特別大會由執行董事張慧君先生主持。除了胡志剛先生因有其他事務安排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外，董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如下：

- 張慧君先生及張加友先生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
- 蔡東艷女士及馬有恒先生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慧君

香港，2024年1月1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張慧君先生及蔡冬艷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志剛先生、張加友先生及馬有恒先生組成。

網址：www.co-nuoxin.com